

股票简称：*ST榕泰

股票代码：600589.SH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榕泰

股票代码：6005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经济试验区5号路边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法院裁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县锡场镇工业区内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法院裁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杨宝生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东居委东湖路四座2号

股份变动性质：不变

签署日期：2023年12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ST榕泰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ST榕泰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广东榕泰、*ST榕泰	指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榕泰瓷具	指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杨宝生
兴盛化工	指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揭阳中院、法院	指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因所持有股份被司法拍卖并执行法院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10.5%下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5.38%。本次权益变动前和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杨宝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分别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由7.52%降至5.10%；兴盛化工由2.7%降至0%；杨宝生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不变。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174392838

法定代表人：杨腾

成立日期：1988-07-18

注册地址：揭阳市揭东县经济试验区5号路边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企业名称：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18222860M

法定代表人：杨腾

成立日期：1992-08-05

注册地址：揭阳市揭东县锡场镇工业区内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姓名：杨宝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5251958****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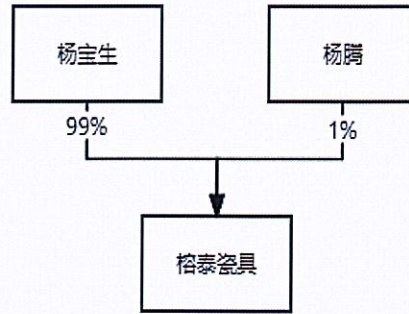
通信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东居委东湖路四座2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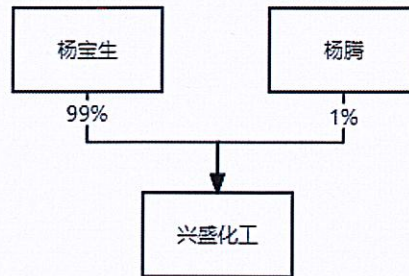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杨宝生先生。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榕泰瓷具股权结构如下：



榕泰瓷具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杨宝生先生同时持有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99%的股权，为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的实际控制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否在广东榕泰任职
杨腾	男	执行董事	广东揭阳	否	否
杨宝生	男	监事	广东揭阳	否	否

杨腾先生自2020年3月至今任榕泰瓷具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除此外无其他董事或负责人。

杨宝生先生自2020年3月至今任榕泰瓷具监事。杨宝生先生近三年曾任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2022年12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2）粤5202执1506号之一，裁定变卖兴盛化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18222860M，证券账户B8****03）所持有ST榕泰（证券代码600589）2,314,273股，所得价款扣除有关费用后余款清偿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5）。

2023年6月，公司收到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3）粤5202执694号之一，裁定（1）拍卖被执行人榕泰瓷具持有的广东榕泰（证券代码600589）的17,061,905股无限售流通股，以清偿债务。（2）拍卖被执行人兴盛化工持有的广东榕泰（证券代码600589）的16,666,667股无限售流通股，以清偿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2023年12月26日，经公司查询阿里资产司法拍卖网站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榕泰瓷具持有的公司17,061,905股股份、兴盛化工持有的公司2,314,273股股份和16,666,667股股份已于2023年12月19日完成网络拍卖竞价，并于2023年12月25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本次权益变动后，兴盛化工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榕泰瓷具及其一致行动人杨宝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7,893,2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5.3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执行法院裁定除外）。

若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52,946,22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7.52%。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持有公司股份18,980,9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70%；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杨宝生持有公司2,008,8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2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3,936,0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50%（因四舍五入产生尾数差），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35,884,3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5.10%；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杨宝生持有公司2,008,8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2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7,893,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38%，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执行法院裁定。

三、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

（一）《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5202执1506号之

一

- 1、申请执行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 2、被执行人: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杨宝生

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2022年7月5日生效的（2021）粤5202民初3162号判决，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被执行人偿还10,270万元及利息、复利、罚息以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但被执行人没有履行。本院依法轮候查封被执行人杨宝生名下位于揭东县城榕江新城步行街F幢之一、之二房产；冻结被执行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持有的

ST榕泰（证券代码600589）2,314,273.00股。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九条、第二百五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2020年修正）第三十七条规定，裁定如下：

变卖执行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18222860M，证券账户B88***803）所持有的ST榕泰（证券代码600589）2,314,273.00股，所得价款扣除有关费用后余款清偿债务。

（二）《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5202执694号之一

1、申请执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2、被执行人: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揭阳市泰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杨宝生、林凤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与被执行人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揭阳市泰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杨宝生、林凤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责令被执行人履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汕头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1）汕仲案字第150号仲裁裁决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未履行上述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在执行过程中，本院冻结了被执行人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89）的17,061,905股无限售流通股及被执行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89）的16,666,667股无限售流通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九条、第二百五十一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一、拍卖被执行人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89）的17,061,905股无限售流通股，以清偿债务。

二、拍卖被执行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89）的16,666,667股无限售流通股，以清偿债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

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共35,884,323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28,384,323股被广东南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质押；7,500,000股被揭阳市顺佳和化工有限公司质押。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有7,500,000股处于被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状态。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披露的股票权益变动外，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数量 (万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备注
榕泰瓷具	非交易过户	2023.11.30	750.00	1.07%	已过户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点，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署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署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签署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揭阳市
股票简称	*ST榕泰	股票代码	6005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揭阳市揭东县经济试验区5号路边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股份数量不变, 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52,946,228股</u> 持股比例: <u>7.52%</u> <u>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的情况:</u> 持股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18,980,940股</u> 持股比例: <u>2.70%</u> <u>一致行动人杨宝生的情况:</u> 持股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2,008,893股</u> 持股比例: <u>0.29%</u> <u>合计持股数量: 73,936,061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10.5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35,884,323股</u> 持股比例: <u>5.10%</u> 变动数量: <u>17,061,905股</u> 变动比例: <u>减少2.42%</u> <u>一致行动人兴盛化工的情况:</u> 持股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变动数量: <u>18,980,940股</u>		

	变动比例：减少2.70% 一致行动人杨宝生的情况： 持股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2,008,893股 持股比例：0.29 % 变动数量：0股 变动比例：不变 合计持股数量：37,893,2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5.3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法院裁定股份过户后 方式：执行法院裁定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债务，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榕泰股份实业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榕泰股份实业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榕泰股份实业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宝生（签名）：



2023年12月26日